

合同编号: _____

建设工程监理合同

(GF-2012-0202)

住房和城乡建设部

制定

国家工商行政管理总局

第一部分 协议书

委托人(全称): 达州市市政工程管理处

监理人(全称): 中科经玮工程技术有限公司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》、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》及其他有关法律、法规,遵循平等、自愿、公平和诚信的原则,双方就下述工程委托监理与相关服务事项协商一致,订立本合同。

一、工程概况

1. 工程名称: 达州市老城区燃气管网安全隐患整治工程监理标段;
2. 工程地点: 达州市老城区;
3. 工程规模: 项目主要对老城区 16 条道路涉及燃气管网进行整治,包括改建燃气中压管道45.13公里,燃气球阀 111个,以及道路、绿化拆除和恢复等。施工 一标段主要包括达州市老城区(牌楼路、朝阳东路、荷叶街、太西街、翠屏路、会仙桥 至老车坝、珠市街)燃气管网安全隐患整治工程;施工二标段主要包括达州市老城区(永丰街、檬子垭至北岩寺路、黑沟路、通川北路、通川中路、二马路、张家湾路、天泰北路、野茅溪路)燃气管网安全隐患整治工程 详见清单和图纸;
4. 工程概算投资额或建筑安装工程费: 。

二、词语限定

协议书中相关词语的含义与通用条件中的定义与解释相同。

三、组成本合同的文件

1. 协议书;
2. 中标通知书(适用于招标工程)或委托书(适用于非招标工程);
3. 投标文件(适用于招标工程)或监理与相关服务建议书(适用于非招标工程);
4. 专用条件;
5. 通用条件;
6. 附录,即:

2. 委托人向监理人承诺, 按照本合同约定派遣相应的人员, 提供房屋、资料、设备, 并按本合同约定支付酬金。

八、合同订立

1. 订立时间: 2025 年 07 月 18 日。
2. 订立地点: 达州市通川区健民路62号。
3. 本合同一式 陆 份, 具有同等法律效力, 双方各执 叁 份。

委托人: 达州市市政工程管理处 (盖章)



住所: _____

邮政编码: _____

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

的代理人: (签字)

开户银行: _____

账号: _____

电话: _____

传真: _____

电子邮箱: _____

委托人: 中科经纬工程技术
有限公司 (盖章)



住所: 成都市青羊区敬业路218
号15栋1楼1号

邮政编码: 610000

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

的代理人: (签字)



开户银行: 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
司成都分行

账号: 11350000000923966

电话: 028-67775960

传真: 028-67775960

电子邮箱: 446766588@qq.com